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格式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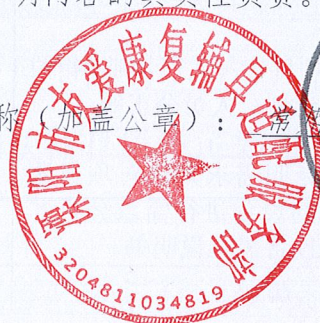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溧阳市残疾人联合会的（项目名称：溧阳市残疾人联合会残疾人辅助器具采购项目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残疾人辅助器具，属于轮椅制造行业；制造商为常州市良瑞医疗器械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50人，营业收入为3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00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、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加盖公章）：



日期：2023/09/11